##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 金融服务协议及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储能"、"公司"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南网储能 2022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及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金融服务协议条款的完备性

#### (一) 金融服务协议条款内容

### 1、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2年,公司与关联方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 基本情况

- ①协议期限: 自协议签署日起成立并生效,有效期为1年;
- ②交易类型: 财务公司在不违反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1、本、外币存款服务; 2、本、外币贷款服务; 3、本、外币结算与管理服务; 4、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5、办理委托贷款; 6、其他根据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需求开展的业务;
- ③各类交易预计额度:协议生效期间,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每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值外币);协议生效期间,财务公司

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执行将根据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另行签订协议进行约定。若公司在协议生效期间发生并购重组,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每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或等值外币);财务公司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41 亿元;协议生效期间,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办理的委托贷款业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④协议生效、变更及解除:自协议签署日起成立并生效,有效期1年。协议期满前,公司如需财务公司继续提供金融服务的,在公司通过相关决策机构审议通过续签事宜前,公司应向财务公司书面说明续签事宜及公司内部审议进度,并与财务公司充分协商,如财务公司未对公司提出续签表示书面拒绝,视为同意在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协议前,按照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可以变更和解除,在达成书面协议以前,协议条款仍然有效。协议部分条款无效或者不可执行的,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 (2) 定价原则

- ①结算业务服务: 财务公司免予收取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进行资金结算的资金汇划费用;
- ②存款业务服务:存款利率应不低于境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的利率,也不低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所属单位存放在财务公司同期同类存款的利率:
- ③票据承兑、贴现和提供担保等业务服务:由双方按照公允、公平、自主、自愿的原则协商办理,费率或利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照同业水平执行;
- ④贷款业务服务:按不高于符合 LPR 利率政策下同期境内主要商业银行的同类型贷款利率计收贷款利息,不高于财务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所属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定的利率;
- ⑤其他各项金融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除上述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取的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主要商业银行所收取的同类费用标准,不高于财务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所属单位开展同类业务费用

的水平。

## (二) 金融服务协议条款的完备性

2022 年度,公司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交易均依据已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开展,《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已对协议期限、交易类型、交易额度、交易定价等交易条 款进行明确约定,协议条款完备。

## 二、协议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存款业务余额为 26.91 亿元,贷款业务余额为 38.74 亿元。

2022 年度,公司与财务公司严格履行《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于交易内容、交易限额、交易定价等相关约定,相关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 三、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的执行情况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并加以执行。针对财务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公司制定了《关于涉及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防范处置预案》,明确了风险评估及控制措施并予以严格执行,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资金安全。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控、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持续评估,并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2022年度,南网储能严格按照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开展相关业务,严格把控风险,未发生风险事件。

### 四、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针对金融服务协议的签订与相关交易、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的执行情况, 南网储能分别披露了《关于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于涉 及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防范处置预案》《关于对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等资料,公司对上述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已对协议期限、交易类型、各类交易限额、交易定价等交易条款进行明确约定,协议条款完备;2022年度,公司与财务公司严格履行协议关于交易内容、交易限额、交易定价等相关约定,协议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具备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相关信息披露真实。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及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姚雨晨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别当年

胡治东 马忆园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